

寶峰時尚

boree

boree 寶峰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21

2012
中期報告



NBA商品
真夏の運動時尚
注目発売中

NBA 概念店
北京9月隆重開幕

獨家冠名贊助

五月天

諾亞方舟世界巡迴演唱會泉州站

boree × FashionTV
風尚系列
2012 秋冬登場

魅力迎接盛夏
力 boree ×
施華洛世奇元素系列

boree 專門店

進駐東南亞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奧睿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六和先生(主席)
張愛國先生(副主席)
陳慶偉先生(行政總裁)
鄭景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史清波先生
張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白長虹教授
李強先生
安娜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李強先生(主席)
白長虹教授
安娜女士

薪酬委員會

安娜女士(主席)
白長虹教授
李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白長虹教授(主席)
李強先生
安娜女士

公司秘書

區偉強先生(CPA, ACA)

授權代表

陳慶偉先生
區偉強先生

股份代號

01121

公司網站

www.baofengmodern.com

中國總部

中國
福建省
泉州市
鯉城區
江南鎮
火炬工業區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文咸東街22至26號
柏廷坊20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目錄

公司資料	1
財務摘要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其他資料	22
簡明綜合收益表	2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目錄





2012 春 / 夏系列





2012 秋 / 冬系列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總額)	730,524	594,920	22.8%
收益(寶人產品)	282,806	203,855	38.7%
收益(寶峰產品)	112,950	80,623	40.1%
收益(授權品牌業務)	8,710	—	不適用
收益(OEM業務)	326,058	310,442	5.0%
毛利	251,946	197,516	27.6%
核心業務所得溢利	112,979	96,227	17.4%
期內溢利	79,740	95,017	(16.1)%
股東權益	986,527	868,192	13.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盈利能力數據(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	730.5	594.9
毛利	251.9	197.5
經營溢利	133.5	135.5
期內溢利	79.7	95.0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34.5%	33.2%
經營溢利率	18.3%	22.8%
純利率	10.9%	16.0%
經營比率(佔收益百分比)(%)		
廣告及推廣開支	3.6%	2.8%
資產及負債數據(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139.1	112.2
流動資產	1,189.2	1,212.0
流動負債	339.9	453.2
非流動負債	1.8	2.8
股東權益	986.5	868.2
資產及營運資金數據		
流動資產比率(%)	89.5%	91.5%
流動比率(倍)	3.5	2.7
負債比率(%)	24.0%	33.5%



財務摘要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寶峰時尚」)之核心業務在收益、毛利及溢利方面均保持理想增長。收益為人民幣730,5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了22.8%(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94,900,000元)。毛利率上升1.3個百分點至34.5%(二零一一年：33.2%)。核心業務所得溢利為人民幣113,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7.4%(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6,200,000元)。

另外，集團致力於宣傳推廣，亦令集團的自有品牌在市場上的知名度不斷提升，因而帶動銷售增長。集團來自自有品牌業務的收益持續上升，本期間的收益為人民幣395,8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9.1%，並佔集團總收益的54.2%(二零一一年：47.8%)。而新引入的授權品牌業務亦為本集團貢獻了人民幣8,700,000元的收益。

期內，由於引入策略性投資者，向其發行了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公平值確認入賬，產生了一項公平值變動損失共人民幣33,000,000元，因而期內本集團錄得純利人民幣79,700,000元。

業務回顧

大中華業務

自有品牌業務

針對中高端拖、涼及休閒鞋市場的寶人品牌繼續成為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期內收益為人民幣282,8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03,900,000元)，增長38.7%。增長除了來自分銷網點的增加外，亦有賴本集團引入更多元化和高端設計的鞋款，以及不斷在宣傳推廣上的努力，令自有品牌的產品在市場上的吸引力不斷提高。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舉辦的秋冬季訂貨會上，本集團推出的施華洛世奇元素水晶鞋—「亞洲小姐系列」受到分銷商的熱烈歡迎。本集團會繼續針對市場需求推出更多高端鞋款以推高其產品的檔次。

針對大眾化市場的寶峰品牌亦於期內錄得理想增長，本期間的收益為人民幣113,000,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80,600,000元增長40.1%。



授權品牌業務

自寶峰時尚去年與NBA中國合作後，本集團進一步開拓男性拖、涼及休閒鞋市場。於二零一二年度春夏及秋冬季訂貨會上，該品牌成功吸引了一批有售賣運動或男裝產品的新分銷商加入本集團的零售網絡。期內，授權品牌業務錄得收益共人民幣8,700,000元。另外，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底宣佈將與NBA中國深化合作關係，雙方已就於今年九月於北京開設兩家NBA概念店達成初步協議，該概念店將由寶峰時尚自行經營。該計劃一經落實，將是本集團首次涉足自營零售業務，為集團創下新的里程碑。相信此舉將有助本集團進一步擴闊收入來源，並深化垂直產業鏈的發展和利潤空間，提升毛利及淨利率。概念店經試業後，如反應良好，將於中國更多城市開設概念店。概念店銷售的商品將以公司的授權品牌NBA拖、涼及休閒鞋為主，並配合其他NBA授權的周邊產品，如毛巾、水壺等。此外，此品牌亦將陸續進入寶峰時尚的東南亞銷售點，以NBA在東南亞國家的受歡迎程度，預計相關產品將大受歡迎，為本集團締造更可觀的收益。

另外，於本年初簽約的FashionTV(「FTV」)及海綿寶寶授權品牌，產品現正處於設計審批階段，預期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將推出其秋冬鞋款。FTV為時尚國際品牌，致力於全球時裝及生活風格的時尚國際電視頻道，相信其產品將能提高本集團的名聲及產品檔次，並帶動自有品牌的收益。而美國電視動畫「海綿寶寶」卡通的形象可愛活潑，深受各地兒童喜愛，其產品不但能開拓本集團的童裝鞋領域，更令本集團的產品更多元化，進一步增加收入來源。

海外業務

寶峰時尚一直銳意開拓東南亞市場，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底，本集團已成功地紮根於東南亞四大經濟重地 - 印尼、菲律賓、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寶峰時尚的首櫃鞋履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初抵達印尼，踏出海外市場擴展的第一步。本集團透過當地具經驗及具規模的分銷商進入印尼市場，進駐廣泛的銷售網點，其中包括國際著名的百貨集團百盛百貨等。首批產品將於印尼首都雅加達及主要城市泗水售賣，其後視乎反應陸續推至印尼其他城市。

另外，本集團首家於東南亞開設的寶人店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正式進駐菲律賓首都馬尼拉，進一步擴大海外市場版圖及公司的零售網絡。鑒於菲律賓首家店舖開幕至今銷售良好，寶峰時尚





已與分銷商達成協議繼續擴充菲律賓市場，將陸續於當地其他地方加開四個零售點，地點位於馬卡迪市的Makati Landmark及North Mall、奎松市的Trinoma Landmark，以及帕西格市的Mega Mall這些人流暢旺的時尚購物商場。

此外，繼印尼及菲律賓的海外業務拓展後，寶峰時尚亦於同年六月與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分銷商達成初步協議。目前，本集團正在與分銷商商討於當地多個著名及人流暢旺的購物中心，例如新加坡的世紀廣場、亮閣購物中心及第一廣場，馬來西亞的伊勢丹、Metrojaya及百盛商場等設立分銷網點。本集團認為這些東南亞國家的全年氣候炎熱潮濕，拖、涼鞋為當地人的生活必需品，此海外業務板塊將為寶峰時尚帶來可觀的收益。

分銷網絡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銷售網點已增加至1,000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8個)，位於百貨公司、商場、專賣店、超級市場及大賣場等。期內，本集團亦增加了新一類的銷售網點，藉著授權品牌NBA的產品類型而進駐了一些國內大型連鎖運動用品銷售網點，包括：運動100、寶威、寶元及寶閣等運動零售店，進一步擴闊銷售網點可選擇的類型及位置。另外，本集團亦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在香港銅鑼灣開設新寶人店，銅鑼灣為本地人及旅客的購物旺點，此店將能進一步推廣集團及其品牌的知名度。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努力，期望於五年內將國內的銷售網點增加至五千個。



原設備製造商(「OEM」)業務

期內，本集團OEM業務保持穩定增長，收益為人民幣326,1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10,400,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5.0%。本集團會繼續與現有的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並策略性地維持此業務的穩定增長。

市場推廣活動

期內，寶峰時尚繼續推行有效的市場推廣活動，提升自有品牌的知名度。除了基本的市場推廣活動外，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於期內成為亞洲知名樂隊「五月天」「諾亞方舟」世界巡迴演唱會泉州站之獨家冠名贊助，為大眾以時尚帶動熱情。「五月天」是國際知名台灣五人樂團，出道至今已發行了多張專輯及舉辦過無數次演唱會。是次獨家冠名贊助「五月天」泉州站演唱會加



強了寶峰時尚在中國年輕市場的曝光率，亦鞏固了本集團在消費者眼中時尚、型格、專業品味之形象與地位。另外，集團與北京著名時尚媒體《瑞麗》雜誌合辦的第二季「真人瑞女郎選舉」亦於期內完滿舉行，這些選舉均有效強化集團自有品牌休閒時尚的形象。

引入策略性投資者

本公司於期內與Asia Equity Value Ltd. (「認購人」)達成協議。根據協議，認購人認購了本金總額為176,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該等票據的最後贖回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一日，可由認購人酌情轉換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繳足普通股，換股價為每股1.31港元。根據協議，本公司亦向認購人發行了認股權證，該認股權證附有權利，認購人可酌情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開始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止共五年期間隨時以每股1.53港元的認購價認購62,026,431股股份。若此等認股權證被悉數行使，估計本公司將獲得淨額94,900,000港元的款項。

是次融資的款項不但使本集團有更充裕的資金擴充業務，更加强了本集團於市場的競爭力。所籌集的資金，連同本集團自有的資金，將用以配合本集團的中長線發展計劃，包括：

- 1) 鞏固自有品牌的地位，繼續打造行業領導地位；
- 2) 繼續引入其他品牌的戰略合作以豐富品牌庫，成為時尚拖、涼及休閒鞋總匯；
- 3) 增建生產基地以滿足未來十年的發展需要；
- 4) 於泉州興建多功能新總部大樓以應付不斷擴展的業務；
- 5) 進一步拓展東南亞業務；
- 6) 於中國內地一、二線城市、香港及澳門建立多品牌旗艦店，發展自營零售業務；以及
- 7) 撥付潛在的合作計劃，加快進入自營零售業務的步伐。

有關詳細的未來計劃，請參閱「前景」部分。





財務回顧

按產品類別分類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總額)	730,524	594,920	22.8%
收益(寶人產品)	282,806	203,855	38.7%
收益(寶峰產品)	112,950	80,623	40.1%
收益(授權品牌業務)	8,710	–	不適用
收益(OEM業務)	326,058	310,442	5.0%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2.8%至人民幣730,500,000元。來自寶人牌及寶峰牌產品的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分別增長38.7%至人民幣282,800,000元及增長40.1%至人民幣113,000,000元。增長除了來自分銷網點的增加外，亦有賴本集團引入更多元化和高端設計的鞋款，以及不斷在宣傳推廣上的努力，令集團的自有品牌在市場上的知名度不斷提升，因而帶動銷售增長。來自OEM業務的增長保持穩定，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5.0%。至於新引入的授權品牌業務期內為集團帶來人民幣8,700,000元的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58.6%至人民幣50,6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1,900,000元)，佔本集團收益6.9%(二零一一年：5.4%)，增加主要是來自我們積極的宣傳及市場推廣的開支，以及新引入的授權品牌業務中需支付的品牌授權費用。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般及行政開支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5.9%至人民幣37,2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9,600,000元)，佔本集團收益5.1%(二零一一年：5.0%)。開支增加主要來自管理人員數目增加、購股權開支(去年同期未開始有此費用)，以及期內發行可換股票據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流入為人民幣128,7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2,70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984,200,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94,800,000元淨增長41.7%。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計息銀行借貸合共為人民幣58,5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3,900,000元)。所有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抵押其定期存款人民幣332,000元為應付票據作出擔保。此外，本集團通過抵押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22,358,000元為銀行借款作出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抵押本集團銀行存款人民幣382,004,000元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作出擔保。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銀行借款已悉數償還，而已抵押銀行存款已被解除。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總額為人民幣79,700,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6.1%(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5,000,000元)。集團期內業績與二零一一年同期進行比較時，本集團純利受期內發行之可換股票據產生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損失」此項重大項目所影響。

有關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79,740	95,0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損失	32,991	-
就可換股票據／可兌換票據融資成本	248	1,210
核心業務所得溢利	112,979	96,227
增長	17.4%	





經計及上述重大項目後，誠如上文所載，本集團於期內核心業務所得溢利（「核心業務所得溢利」）為人民幣113,000,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加17.4%。

外匯風險

期內，本集團的銷售額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敞口並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期內，考慮到人民幣升值，本集團訂立外匯衍生工具交易以控制外匯風險。

負債資產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為24.0%（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負債資產比率為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與總債務之和。總債務為總負債減應付稅務、應付股息及遞延稅務負債的總和。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639名僱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36名僱員）。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為453,570,000港元（約人民幣387,666,000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載列如下：

性質	所籌金額 人民幣千元	動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增加產能	135,683	61,532
推廣及宣傳開支	96,917	76,091
收購其他品牌產品業務	58,150	-
增強設計能力	19,383	3,671
開設旗艦店及陳列室	19,383	794
加強分銷資源計劃系統	19,383	1,912
一般營運資金	38,767	38,767
總計：	387,666	182,767



前景

為配合中長線的發展，寶峰時尚已部署好詳細的拓展計劃，以加強寶峰時尚於市場的競爭力，提高本集團於拖、涼及休閒鞋的市佔率，並同時縱向及橫向地擴闊集團的收入來源。拓展計劃概述如下：

1) 鞏固自有品牌的地位，繼續打造行業領導地位

為了鞏固本集團於時尚拖、涼及休閒鞋行業的龍頭地位，除了推行有效的市場推廣活動外，本集團亦會透過產品品質及款色的不斷升級，推高自有品牌的檔次。另外，本集團並會繼續進行「以高帶低、多品多戰」的策略，即以寶人牌的知名度帶動寶峰牌的銷售，以其他授權品牌的知名度帶動自有品牌的銷售，繼續鞏固本集團的行業領先地位。

2) 繼續引入其他品牌的戰略合作以豐富品牌庫，成為時尚拖、涼及休閒鞋總匯

從二零一二年開始，寶峰時尚授權品牌事業部成立，專門負責與國際品牌在中國大陸的授權經營合作。本集團將借助NBA的影響力，進軍運動休閒鞋領域；借助FTV高端時尚的產品，進軍中國高端女鞋市場；及借海綿寶寶開拓童裝及少年鞋領域。本集團並會繼續豐富品牌庫，透過授權或收購形式每年繼續引入新品牌合作。並會考慮該品牌能否配合本集團時尚、休閒的形象，期望透過品牌庫的持續增長，打造寶峰時尚成為時尚拖、涼及休閒鞋總匯的企業。

3) 增建生產基地以滿足未來十年的發展需要

由於沿海城市的招工越來越困難，人工成本亦急劇增加，為了確保集團未來十年的產能增長需要，以應付持續增長的訂單，除目前位於中國泉州的生產基地外，本集團將興建另一生產基地，內裡包括生產及物流設施。選址將位於中國內陸、人力資源較充裕及成本低、毗鄰福建的省份。新工業園預計二零一三年開始動工，分三至四期施工，預期新工業園可以應付寶峰時尚未來十年的業務發展。





4) 於泉州興建多功能新總部大樓以應付不斷擴展的業務

為了配合公司未來橫向及縱向的業務擴張，公司需要面積更大的總部大樓，來容納各部門的增長，如行政管理、銷售、研究開發、產品展示，以至員工培訓，以及其他營運部門的擴張。有見及此，集團計劃興建一座新總部大樓，取替現設於廠房旁邊的總部大樓。新總部大樓將選址福建省泉州市，大樓落成後將作為全國及海外市場的服務和管控總樞紐。

5) 進一步拓展東南亞業務

東南亞市場發展方面，預期二零一二年年底前，本集團的產品會全面進入菲律賓、印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此等國家的人口龐大，全年氣候炎熱，預期對拖、涼鞋的需求非常巨大。本集團將會大力發展這些潛力豐厚的市場，除了現有的分銷商，將進一步探索當地具經驗及具規模的分銷商合作，並會於當地進行宣傳推廣活動，期望能令集團經營的各品牌成為覆蓋亞洲的知名品牌，並目標於二零一五年前覆蓋大部分的東南亞國家。



6) 於中國一、二線城市、香港及澳門建立多品牌旗艦店，發展自營零售業務

與此同時，本集團計劃於中國一、二線城市、香港及澳門建立多品牌旗艦店，展示及售賣寶峰時尚多元化的品牌和產品，包括集團兩個自有品牌—寶人和寶峰、三個授權品牌—NBA、FTV及海綿寶寶、施華洛世奇元素系列，以及未來陸續不斷引入的更多新合作品牌等。這些旗艦店對集團的品牌和企業形象之推廣有著重要的宣傳效用。另外，這些多品牌旗艦店將會由寶峰時尚親自經營，標誌著本集團正式開展其自營零售業務。

7) 物色適合的合作對象，加快進入自營零售業務的步伐

本集團亦會預留部分資金用作潛在的合作計劃，對象為現時合作中、並於國內擁有完善網點的分銷商，以加快集團進軍自營零售業務的步伐。

除了以上重點項目外，本集團亦會繼續優化管理、銷售、人力資源等範疇，以配合各方面的發展。透過完善的策略及積極的國內外擴展計劃，本集團期望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理想的回報。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股東名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史清波先生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519,035,767	52.13%

於本公司購股權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購股權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陳慶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9,000,000	0.90%
鄭景東先生	實益擁有人	5,500,000	0.55%
張愛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0	0.30%

附註：

上述數額為因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予各董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向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下表披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參與人的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 (附註2)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期內沒收			
執行董事									
陳慶偉	30/8/2011	4,500,000	-	-	-	-	4,500,000	A	1.18
	30/8/2011	4,500,000	-	-	-	-	4,500,000	B	1.18
		9,000,000	-	-	-	-	9,000,000		
鄭景東	30/8/2011	2,750,000	-	-	-	-	2,750,000	A	1.18
	30/8/2011	2,750,000	-	-	-	-	2,750,000	B	1.18
		5,500,000	-	-	-	-	5,500,000		
張愛國	30/8/2011	1,500,000	-	-	-	-	1,500,000	A	1.18
	30/8/2011	1,500,000	-	-	-	-	1,500,000	B	1.18
		3,000,000	-	-	-	-	3,000,000		
小計		17,500,000	-	-	-	-	17,500,000		

參與人的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 (附註2)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期內沒收			
本集團僱員									
合共	30/8/2011	1,500,000	-	-	-	-	1,500,000	A	1.18
	30/8/2011	8,750,000	-	-	-	(500,000)	8,250,000	B	1.18
	30/8/2011	7,250,000	-	-	-	(500,000)	6,750,000	C	1.18
小計		17,500,000	-	-	-	(1,000,000)	16,500,000		
總計		35,000,000	-	-	-	(1,000,000)	34,000,000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1.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前的收市價為1.17港元。
2. 所授出購股權各自行使期如下：
 - A：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 B：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 C：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開始止。
3. 行使條件：
 - (i) 購股權承授人於行使其購股權時仍須為董事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
 - (ii) A行使期購股權的績效目標：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定義見下文)超過人民幣150,000,000元；
 - (iii) B行使期購股權的績效目標：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超過人民幣190,000,000元；及
 - (iv) C行使期購股權的績效目標：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超過人民幣230,000,000元。「溢利」界定為相應財政年度經審核會計師報告所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公司綜合純利，不包括(i)因授出購股權引致的除稅後僱員開支及(ii)非經營性損益的影響。
4. 購股權的數目及／或行使價或會在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變動時予以調整。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

於本集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史清波先生 ⁽¹⁾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519,035,767 (L)	52.13%
曾淑萍女士 ⁽²⁾	配偶權益	519,035,767 (L)	52.13%
Best Mark International Limited ⁽¹⁾	實益擁有人／其他	473,876,157 (L)	47.59%
Asia Equity Value Ltd.	實益擁有人	228,377,576 (L)	22.94%
		32,000,000 (S)	3.21%
CITIC Capital China Mezzanine Fund Limited(「CITIC Capital」)	實益擁有人	85,325,500 (L)	8.57%
Multifie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³⁾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CITIC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⁴⁾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⁵⁾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⁵⁾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中國中信集團公司 ⁽⁶⁾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Warlord Investment Corporation ⁽⁷⁾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China Investment Corporation ⁽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N.V. ⁽⁹⁾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Group plc. ⁽¹⁰⁾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RBS Holdings N.V. ⁽¹¹⁾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RFS Holdings B.V. ⁽¹²⁾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85,325,500 (L)	8.57%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1) 史清波先生(「史先生」)視為擁有Best Mark International Limited(「Best Mark」)及Capital Vis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Capital Vision」)所持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權益。Best Mark及Capital Vision由史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分別於473,876,157股股份及45,159,6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分別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47.59%及4.54%。Best Mark實益擁有441,876,157股股份，且根據借股協議其有權獲歸還所借出之32,000,000股股份，故於該等32,000,000股股份中亦擁有權益。
- (2) 史先生之妻曾淑萍女士視為擁有史先生所持本公司之權益。
- (3) Multifield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CITIC Capital China Mezzanine Fund Limited(「CITIC Capital」)33.33%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Multifield International Limited被視為於CITIC Capital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CITIC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Multifield International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於Multifield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CITIC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於CITIC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擁有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55%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視為於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擁有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55%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Warlord Investment Corporation持有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4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於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China Investment Corporation全資擁有Warlord Investment Corporation，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於Warlord Investment Corporation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N.V.持有CITIC Capital 33.3%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於CITIC Capital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Group plc.擁有RFS Holdings B.V.97.7%股權，而RFS Holdings B.V.透過全資附屬公司RBS Holdings N.V.間接全資擁有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N.V.，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Group plc.被視為於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N.V.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RBS Holdings N.V.全資擁有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N.V.，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於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N.V.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12) RFS Holdings B.V.全資擁有RBS Holdings N.V.，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於RBS Holdings N.V.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 字母「L」及「S」分別代表該人士所持本公司股份的好倉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除了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的登記權益或淡倉。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或前後派發予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合資格領取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予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於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將為實施有效管理、培養健康公司文化、成功獲得業務增長及提升股東價值提供不可或缺之架構。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分別一直遵守原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舊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現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新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及大部份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專門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且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遵守舊守則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遵守新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體系。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強先生、白長虹教授及安娜女士組成。李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鄭六和

香港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730,524	594,920
銷售成本		(478,578)	(397,404)
毛利		251,946	197,51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407	3,241
銷售及分銷成本		(50,632)	(31,883)
一般及行政開支		(37,242)	(29,575)
其他營運開支		(8)	(3,7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損失	13	(32,991)	-
營運溢利		133,480	135,544
融資成本	5	(3,437)	(5,019)
除稅前溢利	6	130,043	130,525
所得稅開支	7	(50,303)	(35,5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79,740	95,0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人民幣)		0.08	0.10
— 攤薄(人民幣)		不適用	0.10

股息詳情披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79,740	95,0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461	89,758
預付土地租金		36,433	36,846
按金		125	250
預付租金		6,050	-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9,069	126,854
流動資產			
存貨		43,484	69,689
應收貿易賬款	10	142,863	122,7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244	13,462
可收回增值稅		-	5,869
已抵押存款	11、12	332	382,004
現金及銀行結餘		984,231	694,816
流動資產總額		1,189,154	1,288,54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57,642	60,488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780	33,610
應付增值稅		1,630	-
計息銀行借貸	12	58,450	383,910
可換股票據	13	155,824	-
認股權證	13	8,454	-
應付稅項		28,142	21,463
流動負債總額		339,922	499,471
流動資產淨值		849,232	789,0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88,301	915,92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74	-
資產淨值		986,527	915,92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6,126	66,126
儲備		920,401	849,802
權益總額		986,527	915,92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已發行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 人民幣千元	實繳 盈餘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匯兌 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 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 溢利 人民幣千元	儲備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權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7	21,767	71,425	46,658	155	-	-	166,522	306,527	306,53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95,017	95,017	95,017
資本化發行	49,800	(49,800)	-	-	-	-	-	-	(49,800)	-
發行股份	16,603	410,747	-	-	-	-	-	-	410,747	427,350
股份發行開支	-	(18,477)	-	-	-	-	-	-	(18,477)	(18,477)
由可兌換票據的負債部分										
轉撥至實繳盈餘	-	-	57,768	-	-	-	-	-	57,768	57,768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	10,271	-	-	-	(10,271)	-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66,410	364,237	129,193	56,929	155	-	-	251,268	801,782	868,192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儲備										
	附註	已發行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 人民幣千元	實繳 盈餘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匯兌 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 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 溢利 人民幣千元	儲備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權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6,126	360,781	129,193	64,825	155	284	2,103	292,461	849,802	915,92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79,740	79,740	79,740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14	-	-	-	-	-	3,036	-	-	3,036	3,036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8	-	-	-	-	-	-	(24,360)	(24,360)	(24,360)	
借股安排產生的實繳盈餘增加	13	-	-	12,183	-	-	-	-	12,183	12,183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	13,139	-	-	(13,139)	-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66,126	360,781	141,376	77,964	155	284	5,139	334,702	920,401	986,5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經營活動	128,714	32,676
投資活動	370,240	(5,696)
融資活動	(209,539)	295,8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89,415	322,85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4,816	327,88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4,231	650,7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84,231	650,732

1. 公司資料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泉州火炬工業區及香港上環文咸東街22至26號柏廷坊20樓。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從事製造及銷售涼鞋及拖鞋。期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Best Mark International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披露規定所編製。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惟本集團所採納的以下新訂會計政策以及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

於首次確認後，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重新計量所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收益表確認。於收益表確認的盈虧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有關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收益表確認。

除上述新訂會計政策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亦已採納以下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相關資產之收回的修訂

採納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已編製及呈列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分為不同業務單位，有以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寶人牌產品分部生產及出售寶人牌拖鞋(「寶人牌產品」)；
- (b) 寶峰牌產品分部生產及出售寶峰牌拖鞋(「寶峰牌產品」)；
- (c) 授權品牌業務分部生產及出售代理拖鞋及鞋類產品(「授權品牌業務」)；及
- (d) 原設備製造商(「OEM」)分部生產品牌拖鞋以供轉售。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便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溢利評估，亦會用於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按一致方式計算，惟不會計及利息收入、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損失、融資成本及企業和未分配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寶人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寶峰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授權 品牌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OEM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282,806	112,950	8,710	326,058	730,524
分部業績	87,706	39,310	1,788	72,510	201,314
對賬：					
利息收入					2,067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34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7,2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損失					(32,991)
融資成本					(3,437)
除稅前溢利					130,043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寶人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寶峰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授權 品牌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OEM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203,855	80,623	–	310,442	594,920
分部業績	63,720	27,789	–	74,124	165,633
對賬：					
利息收入					2,948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29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3,330)
融資成本					(5,019)
除稅前溢利					130,525

地區資料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主要營運地點)	605,533	463,353
美國	113,991	119,817
南美洲	3,782	1,617
歐洲	3,130	2,658
東南亞	2,136	3,782
其他國家	1,952	3,693
	730,524	594,920

以上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位置劃分。



4. 收益和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相當於已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的已售貨品發票淨額。

收益和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生產及銷售貨品	730,524	594,920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2,067	2,948
租金收入	72	69
補貼收入*	268	-
其他	-	224
	2,407	3,241

* 並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然情況。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3,189	3,809
可換股票據利息開支	248	-
可兌換票據利息開支	-	1,210
	3,437	5,019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478,578	397,404
折舊*	4,729	2,786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413	106
根據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的最低租金付款*	3,217	2,479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59,541	59,793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036	–
僱員福利	3,434	2,988
退休金計劃供款	5,179	4,350
	71,190	67,1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	18
研發成本**	1,390	1,012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呈報期間已售存貨成本包括約人民幣51,858,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0,622,000元)的直接僱員成本、生產設施折舊以及土地及樓宇經營租金付款，此等項目亦已計入上文所披露各類開支的相關總額。

** 研發成本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呈報期間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一年：零)。中國內地的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相關的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根據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徵稅	46,264	36,44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265	(3,750)
遞延－中國內地	1,774	2,818
期內稅項費用總額	50,303	35,508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派付股息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3.0港仙(二零一一年：無)	24,360	-
擬派中期股息		
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二零一一年：2.0港仙)	20,283	16,632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中期股息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後宣派，因此尚未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入為負債。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綜合溢利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數目995,720,000股(二零一一年：加權平均股數961,325,967股)計算。

用作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了102,719股已發行普通股，根據資本化發行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行的749,897,281股普通股(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就本公司普通股在聯交所上市而發行的250,000,000股普通股。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的行使價及尚未行使的可換股票據的換股價高於期內本公司普通股的平均市價，因而對每股基本盈利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就同期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

二零一一年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綜合溢利計算，經調整以反映下文所述可兌換票據利息(如適用)。用於上述計算的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相等。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尚未行使之可兌換票據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二零一一年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基於：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	95,017
可兌換票據利息	1,210
扣除可兌換票據利息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	<u>96,227</u>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進行。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基於上文所述，且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乃與大量不同的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應收貿易賬款均不計息。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27,442	122,225
3至6個月	13,921	480
6個月以上	1,500	-
	142,863	122,705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應收貿易賬款約人民幣22,358,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借款之擔保(附註12)。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56,534	60,488
3至6個月	1,108	-
	57,642	60,488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不計息，且一般於兩至六個月內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抵押本集團定期存款人民幣332,000元為人民幣1,108,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應付票據作出擔保(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2. 計息銀行借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38,400	65,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	20,050	318,910
	58,450	383,910
分析：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58,450	383,910

(a) 銀行貸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並按以下範圍的浮動息率計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年3.166%至7.888%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每年1.486%至6.626%

(b)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人民幣22,358,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擔保(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人民幣382,004,000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擔保。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銀行借款已悉數償還，而已抵押銀行存款已被解除。

13.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與Asia Equity Value Ltd (「認購人」)訂立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發行日期」)向認購人發行本金額為176,000,000港元(即人民幣143,470,000元)、按7%計息的優先擔保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此外，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亦向認購人發行認股權證(「認股權證」)，作為發行可換股票據的條件，認股權證附有權利可認購本公司62,026,431股新普通股。

同時，本公司主要股東Best Mark International Limited(「借股人」)與認購人訂立一份借股協議(「借股協議」)。據此，借股人於發行日期以零代價向認購人借出本公司32,000,000股普通股。

可換股票據

可換股票據賦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票據持有人」)權利(「換股權」)，以每股1.31港元(「換股價」)將可換股票據的全部或任何部份未兌換本金額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繳足普通股。換股價須根據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不時因應股票股息的反攤薄調整、股票拆分、攤薄證券發行及其他慣常調整事件而予以調整。票據持有人可於自發行日期起至到期日止的換股期間內不時行使換股權。可換股票據將於發行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一日)(「到期日」)到期。

本公司將於發行日期後滿六、九、十二、十五、十八、二十一、二十四、二十七、三十、三十三及三十六個月當日(各為「償還日期」)按分期等額贖回本金額16,000,000港元(即人民幣13,043,000元)的可換股票據，第一個償還日期為發行日期後第180日。

倘於發行日期後的任何日期(「要求行使日期」)，緊接要求行使日期前20個連續交易日每日每股股份的交易量加權平均價超逾認購協議所載參考市價的160%，惟前提是若干標準股權條件於有關期間持續獲達成，則本公司可發出要求行使通知，要求認購人全部或部分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的換股權。

本公司須於各償還日期按年利率7%支付可換股票據的利息。計算利息時以一年360日為基準，按所涉實際日數釐定。

本金償還金額及其應計但未付利息須i)全部以現金；ii)全部以股份；或iii)以現金與股份結合的方式支付，惟根據認購協議所載的若干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可僅以股份支付有關分期款項。



13.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續)

可換股票據(續)

於發生任何違約事件或認購協議提述的若干事件時，票據持有人可選擇要求本公司贖回可換股票據項下所有尚未償還本金額。只要票據持有人並無因發生上述事件而選擇要求本公司於到期日前贖回可換股票據，本公司有責任按年利率7%支付相關利息，直至可換股票據獲兌換或贖回(以較早者為準)。

可換股票據包含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債務工具。於首次確認後，可換股票據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可換股票據的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收益表內確認。

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賦予認股權證持有人(「認股權證持有人」)權利，可認購62,026,431股本公司新普通股。認股權證的初步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53港元，須根據認股權證的條款及條件不時受股票股息的反攤薄調整、股票分拆、攤薄證券發行及其他慣常調整事件而予以調整。認股權證的認購期間自發行日期後六個月(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認股權證認購日期」)開始直至認股權證認購日期起計滿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屆滿。認股權證如獲悉數認購，將發行合共62,026,431股新股，悉數認購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4,900,000港元(即人民幣77,360,000元)。

於發生任何違約事件或認購協議提述的若干事件時，認股權證持有人可選擇要求本公司按認購協議規定的價格贖回或購回其全部或部份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分類為衍生工具，於首次確認後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認股權證的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收益表內確認。

借股

於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之時，借股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與認購人訂立一份借股協議，據此借股人於發行日期向認購人借出32,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無利息、代價及抵押)。該等股份的法定所有權將於以下較遲日期後第二個營業日歸還予借股人：i)本公司悉數贖回及支付可換股票據本金及利息之日或ii)所有認股權證獲行使或屆滿之日。

借股安排(「借股安排」)被視為視作股東向本公司注資，並入賬列作權益部份。於首次確認後，有關主要股東注資的價值入賬列作股東權益項下的視作注資。有關主要股東注資的賬面值於其後年度不予重估。

13.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續)

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借股安排估值

於發行日期，已收取代價合共176,000,000港元(即人民幣143,470,000元)已由董事參考邦盟評估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31樓11-18室的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公司)所作估值，分配至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借股安排項下的視作主要股東注資，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可換股票據	122,204
認股權證	9,083
借股安排項下的視作主要股東注資	12,183
已收取代價	143,470

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的變動如下：

	可換股票據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發行日期的公平值	122,204	9,083	131,287
期內於收益表扣除／(計入)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33,620	(629)	32,991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	155,824	8,454	164,278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的公平值乃採用二項模式計算，輸入該模式的數據如下：

可換股票據	
股價(港元)	0.99
換股價(港元)	1.31
波幅(%)	42.672 – 44.517
無風險利率(%，每年)	0.107 – 0.245
貼現率(%，每年)	5.708
認股權證	
股價(港元)	0.99
行使價(港元)	1.53
波幅(%)	44.569
無風險利率(%，每年)	0.454



14.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本公司經營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報酬。該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產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非控股股東。該計劃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除非獲取消或修訂，否則將由該日起計十年內保持有效。

根據該計劃現時可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之最高數目於行使時相等於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該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以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為限。授出超過此限制之任何其他購股權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倘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之任何購股權超逾本公司任何時候之已發行股份0.1%或根據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價格計算之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二十八天內由承授人支付名義代價1港元後予以接納。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一至三年的歸屬期後開始，及於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五年或該計劃屆滿時完結（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期內，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8	35,000,000
期內沒收	1.18	(1,000,00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18	34,000,000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授出購股權亦無購股權獲行使，另有1,000,000份購股權被沒收。

14. 購股權計劃(續)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按下列方式歸屬予承授人：

- 該等購股權的10,250,000份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歸屬，行使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 該等購股權的10,250,000份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歸屬，行使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 該等購股權的6,750,000份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歸屬，行使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及
- 該等購股權的6,750,000份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日歸屬，行使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呈報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34,000,000	1.18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為12,880,000港元(人民幣10,549,000元)，每份0.37港元(每份人民幣0.30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3,036,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的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公平值採用二項模式於授出日期進行估算，並計及授出該等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示使用該模式時的數據：

	二零一一年
股息率(%)	1.80
波幅(%)	47.42
無風險利率(%)	0.79
購股權預期年期(年)	5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1.18

購股權預期年期乃根據歷史數據釐定，未必代表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乃假設歷史波幅可代表未來趨勢，但未必為實際結果。

計量公平值時並無計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徵。

於呈報期末及截至該等財務報表的批准日期，本公司於該計劃項下擁有34,0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4%。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悉數行使該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34,000,0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及額外新增股本2,63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150,000元)以及產生股份溢價37,48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0,556,000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15. 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採用以下等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 第一級： 公平值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第二級： 公平值按估值方法(其對入賬公平值構成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資料可以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到)計量
- 第三級： 公平值按估值方法(其對入賬公平值構成重大影響的任何輸入資料並非基於可以觀察得到的市場數據(即為無法觀察得到的輸入資料))計量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票據	-	155,824	-	155,824
認股權證	-	8,454	-	8,45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16.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生產廠房及辦公室。該等物業的租期經協商定為三年。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日期屆滿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820	1,804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270	-
	8,090	1,804

17. 承擔

除上文附註16所詳述的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有以下承擔：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於泉州寶峰的投資的訂約資本承擔	46,371	65,171
有關以下項目的訂約承擔：		
— 廣告及諮詢服務	1,177	689
— 研發	—	1,667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800
— 產品許可證	12,781	7,020
— 生產及經銷許可證	23,402	25,519
	37,360	36,695

18.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袍金	409	396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42	1,173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880	—
退休金計劃供款	8	—
	3,439	1,569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回購其506,000股普通股，回購價介乎每股0.85港元至0.88港元，代價總額約為43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56,000元)。506,000股已回購普通股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被註銷。就回購該等股份已支付的溢價約為39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4,000元)，已自股份溢價賬扣除，金額3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000元)已自本公司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2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批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發佈。